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8月11日以电话、即时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嘉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0）。

与会监事对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一致

认为：

(1)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